

《新华社品牌工程世界机器人技能大赛项目服务合同》补充协议

甲方：深圳市龙岗区人工智能（机器人）署

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海关大厦 15 楼

联系人：赵冰冰

联系电话：0755-89559321

乙方（联合体牵头方）：新华通讯社新闻信息中心

地址：北京市宣武门西大街 57 号

联系人：韩军

联系电话：13811353514

乙方（联合体成员方）：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 9 层 909-A01 房间

联系人：李隆强

联系电话：18618180514

2025 年 12 月 18 日甲方、乙方共同签署了《新华社品牌工程世界机器人技能大赛项目服务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。现结合双方业务实际情况，经双方协商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双方达成一致，签订以下补充协议：

一、原合同名称“新华社品牌工程世界机器人技能大赛

项目服务合同”修改为“新华社品牌工程机器人技能大赛项目服务合同”。

二、大赛名称由“世界机器人技能大赛”修改为“2025 机器人技能大赛”，所有物料涉及大赛名称的均调整为“2025 机器人技能大赛”。

三、原合同所有条款内容中若涉及“世界”字样均予以删除“世界”两字。

四、原合同条款第 2.1.4 条**场地选择与布置**：增加“赛事入住酒店需配备不少于 1500 平方米的多功能报告厅及会议厅”和“配置不少于 3 个标准化展示台”。

五、原合同条款第 2.1.5 条**物料设计与制作**：增加“会议手册 2000 份，胸牌 2000 份，大会手提袋 2000 份，选手及工作人员服装 300 件，平面指引牌 60 块，立体指引牌 30 块，签到处（含桌椅）9 个，悬挂横幅 40 个；嘉宾证件 320 个、选手证件 300 个、评委证件 95 个、工作证件 300 个；车辆指示牌 20 个（具体数量以大会实际情况为准）”。

六、原合同条款 14.6 “乙方应在本合同服务项目全部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，向甲方提交完整的书面验收申请及全部成果资料（成果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、相关复印件、清单、截图等证明材料）。”修订为乙方应在本合同服务项目全部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，向甲方提交完整的提交项目总结报告等技术文档及过程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照片、相关复印件、清单、截图等证明材料。

七、原合同第二条增加一条：2.5. 本项目团队人员配置

社



股



世

机



4403

的具体要求（如人数、资质）要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保持一致。

八、本协议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如本协议条款与原合同不一致时，以本协议条款为准，本协议未作修改的部分仍按原合同执行。本协议自双方负责人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深圳市龙岗区人工智能（机器人）署

负责人/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 1 月 27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 新华通讯社新闻信息中心

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 1 月 26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 1 月 25 日

协议签订地：深圳市龙岗区